公司代码:603237　　公司简称:五芳斋

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五芳斋	603237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于莹茜	张瑶
电话	0573-82083117	0573-82083117
办公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新城街道木桥港路 677 号 A 幢五芳斋总部大厦	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新城街道木桥港路 677 号 A 幢五芳斋总部大厦
电子信箱	wfz1921@wufangzhai.com	wfz1921@wufangzhai.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966,055,469.16	2,312,690,347.53	28.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89,504,180.44	1,674,952,558.29	6.8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474,332,425.52	1,591,680,509.20	-7.37
利润总额	262,784,383.98	253,969,376.99	3.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0,069,592.27	194,516,948.26	2.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5,429,951.05	189,186,705.42	3.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3,290,587.44	413,689,806.25	24.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24	10.80	增加 0.44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6	1.01	4.9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6	1.01	4.95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3,16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五芳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51	63,726,734	0	无	0
上海上实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11	35,500,500	0	无	0
浙江远洋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33	14,369,250	0	无	0
汤黎琼	境内自然人	2.12	4,164,301	0	无	0
邵伟军	境内自然人	1.52	2,970,900	0	无	0
陈宇杰	境内自然人	1.05	2,061,600	0	无	0
於向林	境内自然人	0.91	1,789,026	0	无	0
宁波复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67	1,322,668	0	无	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大成策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4	1,253,215	0	无	0
慈溪市宁寨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0	1,176,0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浙江远洋建筑装饰有限公司是五芳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及其与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237　　证券简称:五芳斋　　公告编号:2026-047

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9 号),公司由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或"保荐机构")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5,185,750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34.32 元,共计募集资金 864,374,940.00 元,坐扣承销费用 66,319,811.32 元(不含税)后的募集资金为 798,055,128.68 元,已由主承销商浙商证券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保荐费、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费用、发行手续费用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36,396,550.00 元(不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761,658,578.68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441 号)。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基本使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 8 月 26 日
本次报告期	2026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86,437.49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10,270.63
二、募集资金净额	76,166.86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58,963.32
本年度使用金额	33.38
暂时补流金额	–
现金管理金额	13,5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
项目结项结余资金转出	1,614.88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含现金管理理财收益)	1,421.14
其他 – 具体说明	–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3,476.42

注: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和全资子公司成都五芳斋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五芳斋")、全资子公司湖北五芳斋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五芳斋")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2022 年 8 月 26 日,公司连同保荐机构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公司、成都五芳斋连同保荐机构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秀洲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2024 年 9 月 23 日,公司、湖北五芳斋连同保荐机构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上述三方和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 2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 8 月 26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湖北五芳斋食品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647597519[注 1]	3,067.22	使用中
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79650188000375770	409.20	使用中
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636609671[注 1]	–	已注销
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19399901040071092[注 2]	–	已注销
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3350020010120100283648[注 3]	–	已注销
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秀洲支行	1204068029200157445[注 4]	–	已注销
合计			3,476.42	–

注 1: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9 月 10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五芳斋三期智能食品车间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投向进行变更,将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于"武汉速冻食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原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开立的用于五芳斋三期智能食品车间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636609671)的资金已按规定全部转出。为方便公司资金账户管理,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予以注销并已办理完毕相关注销手续。变更后新项目的开户行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专户账号为 647597519;

注 2:募集资金已经按照规定使用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结余利息收入 0.25 万元已转入其他银行账户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注 3:募集资金已经按照规定使用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结余利息收入 1.98 万元已转入其他银行账户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注 4:募集资金已经按照规定使用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结余利息收入 0.07 万元已转入其他银行账户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注 5: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1.截至本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2026 年上半年,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五芳斋数字产业智慧园建设项目有利于提升公司仓储物流的配套能力,提升公司仓储物流和包装加工的效率,但不直接产生收入,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五芳斋研发中心及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中子项目信息化升级有利于内部资源的优化配置,优化现有业务流程,满足未来业务发展需求;同时有利于整合线下线上销售渠道数据,有效管控全渠道销售体系,并整合内部及媒体资源,实现各类产品精准营销,但不直接产生收入,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以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可以缓解短期偿债压力,优化公司资本结构,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满足日益增长的流动资金需求,但不直接产生收入,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 35,205.58 万元和已支付的发行费用 874.50 万元,合计置换募集资金总额为 36,080.08 万元。上述事项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关于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第 9583 号)予以鉴证。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 8 月 26 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五芳斋数字产业智慧园建设项目	51,031.61	35,205.58	35,205.58	2022年 9 月 23 日	2022年 9 月 21 日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6 年上半年,公司未发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7,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品种为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及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投资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 8 月 26 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20,000.00	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	2025 年 4 月 15 日	2026年 4 月 14 日	2025年 4 月 15 日
17,000.00	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	2026 年 4 月 20 日	2027年 4 月 19 日	2026年 4 月 20 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 8 月 26 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湖北五芳斋食品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聚赢汇率 – 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看涨二元结构性存款(SDGA252963V)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2025 年 10 月 14 日	2026 年 1 月 14 日	2026 年 1 月 14 日	–	1.00-1.63	61.63
湖北五芳斋食品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聚赢黄金 – 挂钩黄金 AU9999 看涨二元结构性存款(SDGA260228Z)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2026年 1 月 15 日	2026 年 4 月 15 日	2026 年 4 月 15 日	–	1.00-1.73	63.99
湖北五芳斋食品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聚赢汇率 – 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区间累计结构性存款(SDGA261837V)	结构性存款	13,500.00	2026年 5 月 21 日	2026 年 8 月 21 日	2026 年 8 月 21 日	13,500.00	0.962-1.73	[注]

注: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尚未到期。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6 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继续实施并延期的议案》。受行业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为谨慎使用募集资金,公司立足武汉经营情况、市场发展情况,结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对"武汉速冻食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进行了重新论证,决定继续实施并延期该项目。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投资规模及实施主体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公司拟采用分批、分阶段的方式稳健推进该项目建设,并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 2028 年 6 月。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6 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9 月 10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五芳斋三期智能食品车间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投向进行变更,用于"武汉速冻食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公告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6 年上半年,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特此公告。

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2年 8 月 26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3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996.7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5,664.7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57%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五芳斋三期智能食品车间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15,666.86	2.16	2.16	–	2.16	–	100.00	[注 1]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五芳斋数字产业智慧园建设项目	运营管理	否	36,140.00	36,140.00	36,140.00	–	36,148.07	8.07	100.02	2022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五芳斋研发中心及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	运营管理	否	10,350.00	10,350.00	10,350.00	3.60	8,611.74	-1,738.26	83.21	2025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五芳斋成都生产基地升级改造项目	生产建设	否	5,010.00	5,010.00	5,010.00	–	5,119.42	109.42	102.18	2025年 3 月	1,710.03	是	否
武汉速冻食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	15,664.70	15,664.70	29.78	78.08	-15,586.62	0.50	2028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9,000.00	9,000.00	9,000.00	–	9,037.23	37.23	100.4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76,166.86	76,166.86	76,166.86	33.38	58,996.70	-17,170.16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投资总额并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投资总额并对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延长。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0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五芳斋三期智能食品车间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投向进行变更,将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于"武汉速冻食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近两年,市场环境持续变化,公司始终以用户需求为导向,积极拥抱市场变化,应对挑战:公司着力稳固粽类行业的市场地位,顺应消费者品质化需求,积极调整产品结构而非盲目拓展销量,公司现有粽类产能可有效满足生产经营,实现募集资金效益最大化;公司积极提升拓展非粽类产品线,并将烘焙、速冻食品作为第二增长曲线的重要支点,进一步清晰战略方向。目前,速冻食品销售额同比增长,同时为了拓展华中区域市场占比,有必要新建专业化、集中化的速冻食品生产基地,在此情形下,出于谨慎性考虑,同时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决定及时终止原项目,并将该项目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集中用于资金使用效率更高的武汉速冻食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6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议案》,经公司审慎研究,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益,实现公司整体资源优化配置,提升整体竞争力,增强抗风险能力,公司决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武汉速冻食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继续实施并延期的议案》。受行业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为谨慎使用募集资金,公司立足武汉经营情况、市场发展情况,结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对该项目进行了重新论证,决定继续实施并延期本项目。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投资规模及实施主体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公司拟将"武汉速冻食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延期至 2028 年 6 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武汉速冻食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于报告期内重新论证继续实施并延期,详见"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之说明。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0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五芳斋三期智能食品车间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投向进行变更,将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于"武汉速冻食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注 2:五芳斋数字产业智慧园建设项目、五芳斋成都生产基地升级改造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期末投入进度超过 100%系募集资金及其产生的利息均投入该募投项目所致。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2年 8 月 26 日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年月)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董事会审议通过时间	股东会审议通过时间
武汉速冻食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五芳斋三期智能食品车间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湖北五芳斋食品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黄陂区武汉现代农产品加工产业园	15,664.70	15,664.70	29.78	78.08	0.50	2028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2024年 8 月	2024年 9 月
合计					15,664.70	15,664.70	29.78	78.08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原项目拟投资 45,106.09 万元,预计增加 10,000 万只高端粽子系列产品、4,350 万只烘焙类食品(月饼、绿豆糕、蛋黄酥)、1,304 万袋速冻类食品(汤圆、烧卖、馄饨)等的生产能力。近两年,市场环境持续变化,公司始终以用户需求为导向,积极拥抱市场变化,应对挑战:公司着力稳固粽类行业的市场地位,顺应消费者品质化需求,积极调整产品结构而非盲目拓展销量,公司开发品质直接可感知的馅料粽系列,完成了高质价比新品的差异化价值链转化落地,公司对已有粽类产能及"五芳斋成都生产基地升级改造项目"进行审慎、合理、有序的投入,可有效满足生产经营,实现募集资金效益最大化;公司积极提升拓展非粽类产品线,并将烘焙、速冻食品作为第二增长曲线的重要支点,进一步清晰战略方向。目前,速冻食品销售额同比增长,同时为了拓展华中区域市场占比,有必要新建专业化、集中化的速冻食品生产基地,在此情形下,出于谨慎性考虑,同时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决定及时终止原项目,并将该项目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集中用于资金使用效率更高的新项目。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0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五芳斋三期智能食品车间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投向进行变更,将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于"武汉速冻食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2024 年 9 月 23 日,公司、武汉五芳斋食品有限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0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9 月 26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议案》,同意对"武汉速冻食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继续实施并延期的议案》。受行业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为谨慎使用募集资金,公司立足武汉经营情况、市场发展情况,结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对该项目进行了重新论证,决定继续实施并延期本项目。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投资规模及实施主体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公司拟将"武汉速冻食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延期至 2028 年 6 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益,实现公司整体资源优化配置,提升整体竞争力,增强抗风险能力,公司曾暂缓实施武汉速冻项目。武汉速冻食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在准备及论证阶段增加了时间投入,同时,周边市场环境发生变化,传统速冻米面制品行业竞争性提高,为避免同质化竞争,提升产品盈利能力,本项目根据新的市场调研情况,以及未来经济、市场及销售情况,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投资规模及实施主体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分批、分阶段地稳健推进项目建设及产品结构匹配工作,以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公司整体资源优化配置,提升整体竞争力,增强长期盈利能力。目前,该项目处于整体设计规划阶段,公司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的整体使用进度进行了重新规划与统筹安排。经重新论证后,项目将继续推进实施,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拟由 2026 年 6 月调整至 2028 年 6 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武汉速冻食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于报告期内重新论证继续实施并延期,详见"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证券代码:603237　　证券简称:五芳斋　　公告编号:2026-045

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以邮件方式告知了全体董事。

(三)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并形成决议。

(四)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

(五)会议由董事长主持,董事会秘书及高管列席。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6 年上半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与合规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进行的。计提过程遵循了谨慎性原则,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防范公司资产风险,确保公司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和可靠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与合规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严格遵守了《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募集资金存放于专项账户,使用情况合法合规,未发生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47)。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与合规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与合规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3237　　证券简称:五芳斋　　公告编号:2026-046

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和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合并范围内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2026 年半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1,864.7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1	信用减值损失	1,677.19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673.9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27
2	资产减值损失	187.56
	其中:存货